**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喀什市招投标中心**

**目录**

**第一册专用条款**

**关键信息**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及其他关键信息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及格式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二册通用条款**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招标文件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五章 开标

第六章 评审要求

第七章 评审程序及评审方法

第八章 定标及公示

第九章 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第十章 合同的授予与备案

第十一章质疑处理

# 第一册专用条款

**关键信息**

项目编号：KSS(GK)2024-053

项目名称：喀什市教育质量提升项目-硬件升级改造相关设备

采购单位：喀什市教育局

项目类型：货物类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  |
| --- | --- |
| **资格性检查表** | |
| 1 | 投标人符合资格要求，并按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即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 **符合性检查表** | |
| 1 | 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2 | 按要求提供《投标函》。 |
| 3 | 投标报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标准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报价无缺漏项，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 |
| 4 |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此情况下，投标人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提供的说明材料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 |
| 5 |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 6 | 可只对其中一个包或几个包内容进行投标（如有的话），但不得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 7 | 投标或响应文件不得使用非本项目最新加密规则文件，否则将导致投标或响应文件不能在开标时解密。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将视为投标或响应无效。 |
| 8 |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不得携带病毒。 |
| 9 | 对招标文件中带★号条款的响应没有负偏离、不满足或未响应的情形。 |
| 10 | 无招标文件中列明导致投标无效的其他因素。 |
| 11 | 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评标信息**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此方法适用于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项目。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

|  |  |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 **分值** | **评审内容** |
| 价格部分  （30） | 报价 | 30 | 1、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招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2、招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最终报价）×价格权值×100  3、本项目的价格权值为30%。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备注：投标的最低报价，不作为是否成交的保证。 |
| 商务技术部分（70） | 项目团队 | 7 | 1、供应商提供5人的项目团队得5分，此外每多提供一个团队成员得1分，共2分。满分7分。（需提供项目团队成员的身份证、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相关证书（如有）等） |
| 项目团队管理 | 15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需求提供详细的管理制度，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管理制度；②项目组织架构；③岗位职责；④人员培训；⑤沟通管理等。以上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技术参数及指标响应 | 20 | 按供应商所投产品的质量、各项性能、配置及技术标准等满足采购要求。货物配置详细完整,根据所投产品的配置、性能指标响应程度、是否提供证明材料等方面进行评价。带**▲**项技术参数为重要指标，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完全满足得20分，一般性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减1分，带**▲**项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注：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功能截图、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检测报告等。需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实施方案 | 10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方案；②安装调试计划；③进度保障措施；④质量控制措施；⑤培训方案等。提供以上内容得10分，每有一项缺项或漏项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简略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等） |
| 售后服务方案 | 8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需求提供详细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体系；②售后服务内容；③服务响应时间；④售后服务流程；  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产品演示 | 10 | 演示内容包含以下功能点：  1、系统支持用户播放课堂录播视频，用户可在播放器中直接切换不同视角的录播视频，无需在录播资源列表中分别查看。  2、系统支持本地触控导播和WEB远程导播。本地导播支持直接使用录播主机触控屏进行导播操作，保证导播具有较好的实时性和流畅性；WEB远程导播采用B/S架构设计，支持用户使用Chrome、IE等主流浏览器通过网络访问录播主机并完成导播操作。  3、化学方程式：系统内置初高中考察的化学方程式，支持教师手写化学方程式或键盘输入化学方程式。系统会自动推送关联的化学方程式并呈现印刷体。教师可以把化学方程式一键插入大屏。  4、为不同类型的特殊学生提供专属教育资源。特殊教育资源包含对视力残疾、听力残疾、智力残疾、肢体残疾、言语残疾、精神残疾等不同类型特殊儿童的针对性资源。特殊教育资源类型涵盖课件、教案、影音资源、教学素材等。  5、系统为管理者展示选定时间段、年级、学科下的教师的备课参与人数、累计备课本数量以及累计备课时长。并详细展示备课教师的姓名，教师个体的累积备课时长、备课本数量、上传资源数量以及最近一次备课时间。  成功演示以上全部功能得10分，演示不全或者不演示不得分。  注：[1、供应商可采用真实系统或原型录屏演示，录制视频时间不得超过10分钟](mailto:1、供应商可采用原型录屏演示或PPT演示，录制视频时间不得超过10分钟，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演示内容以加密的形式发至代理公司工作人员邮箱（2489069628@qq.com），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后10分钟内将演示内容密码发至邮箱。)。(演示环节为开标后由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发起，投标人自行准备耳机及摄像头。) |

备注：1、评委应在认真理解本招标文件和项目有关情况后，做出需自己负责的按上述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评审。

2、技术、商务部分权重70%；投标投标报价部分权重30%

3、投标人最终得分等于技术、商务部分、报价二者得分之和。

4、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最终得分由高到底顺序确定出各投标人排名顺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2）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3）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为信息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6）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会计事务所出具的2020-2023年度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书扫描件或影印件；新办企业（营业执照所标注的成立日期距本项目开标日期一年内为新办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7）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扫描件和社保缴纳记录明细扫描件（含员工社保明细。注：1.无需提供委托人代理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社保明细。2.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3.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

8）投标保证金收据扫描件或银行转款证明扫描件或支票扫描件、汇票扫描件、本票扫描件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扫描件；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10）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提供非进口产品投标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编号** | **采购项目名称** | **财政预算金额**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1 | KSS(GK)2024-053 | 喀什市教育质量提升项目-硬件升级改造相关设备 | 1672260.00元（壹佰陆拾柒万贰仟贰佰陆拾元整） | 工业 |

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二、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和方式：**

时间：2024年12月24日至2025年1月14日11:00:00（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三、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1月14日11:00:00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开标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

**四、投标保证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 | 投标保证金金额（元） | 开户银行 | 收款户名 | 收款账号 | 交付方式 |
| 1 | 喀什市教育质量提升项目-硬件升级改造相关设备 | 30000（叁万元整）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地区分行营业部 | 喀什市教育局 | 3012341009026400335 | 允许以电汇、网银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 |
| 备注：建议注明投标或响应保证金项目名称，未注明项目名称的不作废标处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的项目，若供应商告知采购人再次进行投标或响应的，未退还的投标或响应保证金则自动转为新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备注：若提供保函，保函的承保期限为（2025年1月14日11:00:00至2025年2月14日11:00:00）日期包含当日。 | | | | | |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工作日。

**六、其他要求：**

（1）相互关联的存在实际控制、管理关系的两个企业，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公告的所有内容，按公告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货物（服务）参数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将拒绝其投标。开标时，投标人对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缺项或不真实，将拒绝其投标。

（3）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网上投标，网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办理CA锁。已办理CA锁的，需添加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使用的功能。CA锁办理或升级地址：喀什市行政审批局一楼，联系人：张文丽，咨询电话：15001465669。或潜在投标人自行登录新疆数字认证中心网站<https://www.xjca.com.cn/>办理。供应商因未注册入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库”、或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不见面开标操作指南：请潜在投标人观看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标培训视频教程，或咨询政采云客服95763或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咨询小采，获取操作手册。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将视为投标或响应无效。

（供应商电子标培训视频教程：https://edu.zcygov.cn/live/hall/detail?id=afe2a098c89c426097379094cf6fec6f&type=vod）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喀什市教育局

地址：喀什市教育局

联系方式：伏亮亮，18409825821

2.集采机构信息

名 称：喀什市招投标中心

地　址：喀什市行政审批局4楼

联系方式：0998-2319965

3.财政监管信息

名 称：喀什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喀什市行政审批局5楼

联系方式：0998-2839905

4.项目经办人联系方式

伏亮亮：18409825821

**第二章** **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及其他关键信息**

**一、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

|  |  |  |
| --- | --- | --- |
| **通用条款序号** | **涉及事项** | **具体补充内容** |
| 3.1 | 采购人 | 采购人：**喀什市教育局** |
| 3.2 |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 | 本文件所述的“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指**喀什市招投标中心**。 |
| 12/13 | 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 对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时间不晚于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有义务在招标期间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或政府采购云平台浏览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和修改信息 |
| 20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个日历日。 |
| 33 | 澄清有关问题 | 如需投标人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但投标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无法联络或联络不上或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未按要求答复或未按要求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答复，评审委员会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
| 37/38 | 评审方法和定标方法 | **本项目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推荐候选中标供应商数量为3家，中标供应商数量为 1 家。 |
| 38.3 | 随机抽取 | 如投标人排名并列须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候选中标供应商）的，按“二、其他关键信息”的规则进行抽签。 |
| 29 | 本项目评标委员 |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采购人代表0名，随机抽取专家5名） |
| 46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5%。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前。 |

备注：本表是通用条款相关条款的补充和明确，如与通用条款内容相冲突的，以本表为准。

**二、其他关键信息**

（一）与“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章节相关的事项

1、关于标项的定义

本招标文件中的“标项”是最小的“标的单位”，投标人可对本“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货物或服务项进行投标，投标人可只对其中一个标项或几个标项货物或服务内容进行投标（如有的话），但不得将一个标项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某一标项投标截止时投标人不足三家，或有效投标少于三家，该标项废标，对该标项重新招标或采用其它方式采购。某一标项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资格的，或者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根据实际情况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该标项中标结果改变不影响其他标项结果。

（二）其他事项

1、关于享受优惠政策的主体及价格扣除比例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均由优惠主体制造的，对其投标总价给予**10%**的扣除（工程项目给予**6%**的扣除，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作为其价格分），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企业，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中明确注明约定优惠主体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总金额**40%**以上的，对该联合体的投标总价给予**4%**的扣除（工程项目为**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作为其价格分。）联合体各方均为优惠主体的，该联合体视同为优惠主体，按前款规定享受评标优惠政策。**政策调整后价格仅作为评审依据，不作为中标价格。享受价格扣除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备注：（a）优惠主体包括**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b）**优惠主体制造**是指货物由优惠主体生产且使用该优惠主体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优惠主体制造货物，又有非优惠主体制造货物的，不给予价格扣除。（c）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优惠主体的**认定资料**为《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作为优惠主体的**认定资料**为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 号）或**国务院批准**的其他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文件确定。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编号** | **采购项目名称** | **财政预算金额**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1 | KSS(GK)2024-053 | 喀什市教育质量提升项目-硬件升级改造相关设备 | 1672260.00元（壹佰陆拾柒万贰仟贰佰陆拾元整） | 工业 |

**本项目财政预算金额为人民币1672260.00元（壹佰陆拾柒万贰仟贰佰陆拾元整），投标报价超出控制金额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二、货物需求明细**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常态化录播互动一体机**

**货物需求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类 | 采购内容 | 规格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校园视频服务管理系统 | | | | | |
| 1 | **多媒体直录播服务能力系统** | 音视频直播基础服务 | 1、基于Web的课堂直播，支持在Web端、H5端实时观看直播。 2、通过 IP 黑白名单、Referer 黑白名单、以及 URL 加密等多种直播加密技术，达到全方位检测和防护，杜绝盗播行为。 3、可支持100人同时在线观看直播。 | 3 | 项 |
| 2 | 多媒体点播下载服务 | 1、支持录播媒体在线点播，可多清晰度切换。 2、支持录播媒体文件下载，以便充分利用教学资源。 |
| 3 | 视频分布式存储能力 | 1、可以根据所需存储量扩展存储空间，解决了传统硬件存储扩容问题。 2、使用按对象的嵌入式擦除编码保护数据，该编码以汇编代码编写，可提供高性能。 支持基于SSL和TLS的HTTPS加密传输，可单独控制每个文件的读写权限。 3、系统文件访问策略是细粒度的且高度可配置的，可提供资源隔离机制。 |
| 4 | 多协议转换能力 | 1、支持通用接入标准RTMP(Realtime Message Protocol)，作为直播接入协议，能适配多种编码策略，可实现稳定的较小延迟。在PC（Flash）上有较好的观看体验和稳定性。 2、支持HLS(Http Live Streaming)分发协议，可支持Web/H5等多平台。 |
| 5 | 课堂AI分析能力 | 课堂学生行为分析能力 | 1、课堂行为特征提取 系统基于海量学生视频信息，分析学生的课堂行为画面，提取出课堂中学生每种行为表现的特征。 2、课堂行为视频标注 前期通过人工对视频的海量标注，人为筛选出行为特征明显的视频画面，用于后续的特征提取与模型验证。 3、课堂行为模型设计及验证 在提取到学生行为特征明显的画面后，分析学生在课堂上的行为表现情况构建课堂行为识别模型并进行验证。 | 12 | 套 |
| 6 | 课堂学生表情分析能力 | 1、课堂微表情特征提取 系统基于海量学生视频信息，分析学生的课堂微表情画面，提取出课堂中学生每种微表情的特征。 2、课堂微表情视频标注 前期通过人工对视频的海量标注，人为筛选出微表情特征明显的视频画面，用于后续的特征提取与模型验证。 3、课堂微表情模型设计及验证 在提取到学生典型微表情特征画面后，构建课堂微表情识别模型并进行验证。 |
| 7 | 校园直录播资源管理系统 | 录播资源管理系统 | 1、系统采用模块化和B/S架构设计，用户可通过浏览器实现资源管理等功能。 2、支持实现录播主机录制的视频自动上传至系统，系统支持视频自动转码及存储策略管理。管理员可查看上传列表中的视频资源信息，包括视频名称、上课教室、录制时间、视频时长、文件大小等信息。 3、系统支持自动监控视频上传状态、上传进度，支持对视频进行立即上传、取消上传、重新上传、删除等操作。 4、系统支持自定义视频的保存策略，支持管理员将视频设置为永久保存。管理员可主动删除无用视频。 5、系统支持按照课表视图查看录制的视频资源，支持查看不同教室和班级的课表信息，并按照课表节次点播对应视频资源。 6、管理员可对视频的封面、标题、主讲教师、视频简介等信息进行编辑，支持下载、删除视频资源。 7、系统支持视频资源的信息管理，包括年级、班级、学科、版本、教材、章节等分类。支持管理员按照学年学期、时间范围、校区、年级、班级、学科、教室分类筛选录播资源。 8、支持关键字搜索功能，用户可直接在系统的搜索框中输入关键字，对视频标题、主讲老师进行搜索。 ▲9、系统支持课堂视频录制，完成课堂授课后可自动将班级视频自动关联至一节课堂中，并在一个页面中按照班级呈现视频。管理员可在一节课堂信息中管理不同视角的视频。 ▲10、系统支持用户播放课堂录播视频，用户可在播放器中直接切换不同视角的录播视频，无需在录播资源列表中分别查看。 11、系统支持按照知识点对视频资源进行切片打点，播放时支持点击知识点跳转至对应进度进行播放。 12、系统支持识别课件信息并智能生成教学环节切片，支持手动对生成的教学环节进行编辑，播放时支持点击教学环节切片跳转至对应进度进行播放。 13、系统支持为视频资源添加字幕信息，播放时支持开启和关闭字幕。 14、系统支持为视频资源增设水印和台标，播放时视频上方支持显示水印和台标。 15、系统支持自动识别教师授课ppt，并智能生成课件资源。 | 3 | 套 |
| 8 | 视频播放监控分析 | 1、系统支持视频播放数据监控，自动统计视频播放量、完播率以及平均播放时长。 2、支持管理员查看视频在不同应用中的播放占比情况，以及观看用户的分布情况。 ▲3、系统支持视频播放热点分析，管理员可查看整个录播视频中各时间点的播放热度，从而分析出视频中的精彩时段。 |
| 9 | 直播活动管理系统 | 1、系统支持用户创建直播活动，并对直播活动标题、直播时间、学科、年级、简介、直播封面等信息进行编辑，满足校园直播场景应用。 2、系统提供直播活动列表，用户可查看直播中、已结束、未开始不同状态的直播活动以及活动相关信息。 3、系统支持用户一键生成活动链接并复制分享，支持观众用户通过链接进入直播间，登录后观看直播视频。 4、系统支持管理员一键生成直播海报，支持下载直播海报分享给观众用户。同时支持单独下载直播二维码，满足直播活动宣传场景应用。 5、系统支持设置直播密码，开启后观看直播需输入密码进行身份验证。 6、系统支持设置观看人数上限，支持按需控制直播观看规模。 7、系统支持直播签到功能，并支持设置签到内容，包含姓名、班级、学校等信息。 8、系统支持设置暖场素材，在直播活动开始前进行播放。 9、支持用户使用PC端、移动端设备访问直播链接地址，支持查看活动名称、开始时间、简介等直播活动信息。 10、直播开始后，用户可进入直播间观看直播视频。系统支持自动统计当前时间点同时在线观看人数。 11、为满足系统横向拓展需求，系统采用直播集群技术，支持随系统应用规模拓展增加转发服务器。平台支持不少于100点的高清直播功能。 12、系统支持对单场直播活动的直播时长、累计观众数、最高在线人数、平均在线人数、平均观看时长等数据进行统计呈现。 13、系统支持对累计点赞、观众发言次数、签到人数等数据进行统计呈现。 14、系统支持对直播活动的在线人数、观看时长趋势变化进行统计。 15、系统支持对直播活动的观看用户数据进行统计和导出。 16、系统支持对直播活动签到的用户数据进行统计和导出。 |
| 10 | 设备监控管理系统 | 1、系统支持自动统计学校录播主机的设备总数、在线设备总数以及活跃设备数量，实时呈现整体设备使用情况。 2、管理员可查看录播设备的实时画面，包括电影模式画面、教师全景、教师特写、学生全景、学生特写、PC画面。 3、管理员可实时查看设备信息和状态，包括：教室名称、设备开关机状态、开机次数、使用时长、磁盘存储空间、CPU、内存、网络带宽、IP地址、MAC地址、系统版本等，满足远程运维管理需求。 4、系统支持管理员用户对录播主机进行远程重启操作。 5、系统支持管理员远程控制录播主机，包括开始录制、停止录制、直播控制、画面布局等导播操作，实现画面切换、导播模式切换。满足远程导播控制需求。 6、支持录制策略设置，管理员可按照常态化录制场景，批量或逐台设备设置录制的画面范围。 7、支持管理员配置视频上传策略，支持开启和关闭自动上传开关，并支持设置自动上传时间及并行上传任务量，合理利用闲时网络带宽资源，避免造成忙时网络带宽资源紧张。 8、系统支持设置暂存视频的自动清除策略，支持定时清除和循环覆盖两种策略，设置为定时清除策略时，暂存空间的视频到达期限后自动删除；设置为循环覆盖策略时，到达存储空间上限时自动清除较早上传的视频。 9、系统支持根据视频资源访问次数智能延长保存时间。 |
| 11 | 流媒体AI分析服务器 | 流媒体AI分析服务器 | 1. CPU：不低于2.1GHz/20核； 2、内存：不低于64GB 3200MHz DDR4； 3、硬盘：不低于24TB，转速不低于7200rpm； 4、GPU：显存容量不低于16GB； 5、RAID：支持 6、配套42U服务器机柜，含PDU   7、CPU 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 1 | 台 |
| 12 | 录播对接 | 录播系统与智慧教育平台对接 | 本次建设的录播系统与喀什市智慧教育平台对接 | 1 | 项 |
| 常态化AI录播课堂 | | | | | |
| 1 | 课堂智能录播终端一体机 | 常态化录播互动一体机 | 1、录播主机采用壁挂式设计，便于教师日常使用操作，采用嵌入式ARM架构一体化设计。不接受服务器、1U机架式设计和PC架构主机。 ▲2、主机采用≥15.6英寸高清液晶触控屏一体化设计，用户界面直观简单，触控屏可直接预监教师全景、教师特写、学生全景、学生特写以及多媒体PC教学画面，便于老师独立录课操作，无需键鼠辅助操作。主机与触控屏采用一体化设计，不接受主机外接触控面板。 3、主机采用Android操作系统，无需配合编码盒使用，集交换机、视频矩阵、音频处理器于一体，一台设备完成视频录制、画面导播、编码、存储、跟踪管理、直播、点播等功能。 4、内置跟踪功能，无需额外配置跟踪主机即可实现智能图像识别跟踪分析与处理功能。自动识别教师、学生动作完成画面导播切换。 ▲5、主机采用无风扇散热静音设计，低噪音不影响正常授课，整机正常工作状态功率不超过50W。（要求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6、主机整机内置音频处理模块，支持2路 MIC in、2路LINE in和1路HDMI in音频接入，同时解决课堂回声处理问题，无需外接任何音频处理设备；内置3A音频算法，实现自动回音消除、噪声抑制功能。 7、主机支持至少4路RJ45接口，其中包括至少3路POE输入接口，1路NET网口。可以实现自动搜索识别电子云镜摄像机，并一键绑定。 ▲8、主机支持双网段，主机外部通信网络和摄像机接入网络可设置为两个不同网段。 9、主机支持不少于3路USB接口，其中至少一路为USB 3.0接口。用户可通过U盘将录制视频快速拷贝带走，满足可接入键盘、鼠标、移动存储设备、导播控制台设备。 10、为保证录播主机的稳定性，标配固态硬盘，内置存储空间≥120G。 11、主机兼容H.265和H.264视频编码协议，实现更高效率和更好质量的编码技术。 12、高清摄像头采用网络传输方式完成高质量视频传输，支持POE供电，实现高清摄像机视频信号、POE供电信号和控制信号同传。不接受采用SDI接口的摄像头主机。 13、主机支持RTMP视频传输协议，满足向云端服务器或直播平台的直播推送功能。 14、主机支持FTP文件传输协议、HTTP分片上传协议，实现与资源平台无缝对接，通过网络实现视频自动上传至资源管理平台。 | 12 | 台 |
| 2 | 录播系统软件 | 1、系统支持本地触控导播和WEB远程导播。本地导播支持直接使用录播主机触控屏进行导播操作，保证导播具有较好的实时性和流畅性；WEB远程导播采用B/S架构设计，支持用户使用Chrome、IE等主流浏览器通过网络访问录播主机并完成导播操作。 2、系统支持录制、暂停、停止等视频录制基本操作功能，可一键完成课堂录制。 3、系统支持一键启动录制，提供全自动、半自动、手动三种模式，支持录制过程中切换模式。 4、录播跟踪一体化设计，录播内置跟踪功能，无需额外配置跟踪主机。采用图像识别主动跟踪技术，有较强的防干扰性，跟踪系统应不影响教师正常的教学，教师和学生无需佩戴任何辅助设备，也无需在座椅安装辅助设施。 5、系统支持多种逻辑跟踪技术，教师移动时切换为“教师全景画面”，教师讲授时切换为“教师特写画面”，学生起立回答问题时切换为“学生特写画面”，教师下讲台巡视时切换为“学生全景画面”。支持PC信号自动监测跟踪，PC画面发生变化时自动切换为“PC画面”。 6、系统支持设置≥10个任意屏蔽区域，系统将不对屏蔽区域进行图像分析跟踪运算，以确保整体跟踪效果。 7、系统支持通过web网页远程控制录播主机，可远程监看PGM、PC、文件通道画面、教师特写画面、教师全景画面、学生特写画面、学生全景画面。 8、系统支持通过web网页远程进行导播控制，包括预监画面切换、导播模式（全自动、半自动、手动）切换、画面切换特效等。 9、系统支持通过web网页远程控制PGM画面布局，包括单分屏、双分屏、三分屏、四分屏、画中画等多种布局方式。 10、系统支持远程查看和管理系统录制的媒体资源文件，支持在线预览视频文件并下载至本地。 11、支持远程修改主机设置，支持远程修改主机通道配置和编码设置，支持远程修改电子云台配置，支持远程修改预监画面窗口顺序。支持远程设置设备音频设置、录像策略、定时录制时间段。 ▲12、系统集成腾讯会议、企业微信、钉钉等主流音视频互动软件，无需外接任何视频会议终端即可使用钉钉、企业微信、腾讯会议开启音视频互动。 13、视频编码需支持H.264，标准的流媒体MP4文件格式。音频支持AAC编码。录制视频码率支持500Kbps~40Mbps范围内可调。支持设置音频声道、采样率、位数、码率参数，最大支持128K码率。 14、系统支持对音频处理器进行设置，支持设置音频输入的逻辑角色，通过调节增益大小进行音量调节。支持设置音频输出的增益大小进行音量调节。支持AEC回声消除、AGC自动增益、ANS自动降噪和双工调节。 ▲15、音频处理器具有独立IP地址，支持通过web进行音频处理功能管理。 16、系统支持电影模式和资源模式两种录制模式，电影模式和资源模式录像可同步录制。 17、系统可同时录制生成6个及以上的1080P视频文件。 ▲18、系统支持在电影模式录制过程中插入视频资源文件，通过导播操作将资源视频在电影模式中播放并完成录制。 19、录制的视频文件支持标准MP4格式，可自定义分片录制时长30-240分钟。 20、系统支持设置定时录制，可根据课表提前设置好录像时间，可每天设置8个时间段并设置生效周次。 21、支持用户在主机上直接查看已录制视频总容量，用户可通过查看容量显示了解主机硬盘使用情况。 22、系统支持设置磁盘管理策略，在硬盘录像满后支持选择循环覆盖或停止录像两种存储管理策略。 23、支持插入移动硬盘或U盘进行录像。 24、系统支持文件管理功能，支持按视频文件的文件名称、文件大小、录制时间进行排序。 24、支持用户通过录播主机查看已录制的视频，并在录播主机中直接点播回放查看录制效果，支持拖拽进度条控制播放进度。 25、支持对电影模式和资源模式同步多流录制的视频进行管理和点播，点播分辨率达1080P。 26、用户可通过移动磁盘或硬盘拷贝主机中的录像。 27、系统支持通过FTP协议远程自动上传录像，录像停止后自动上传视频文件到FTP服务器，支持断点续传。 28、系统支持一键开启“直播推流”。 29、系统支持RTMP推流功能，支持PGM和资源通道的主码流和子码流双码流直播功能，主、子码流可设不同的分辨率与码率，支持实现与第三方系统平台的流媒体对接。 30、支持自定义直播分辨率、码率大小，提供超清（1080P/4Mbps）、高清（720P/2Mbps）、标清（960\*540/1Mbps）等多种直播分辨率与码率可选。 31、PGM和资源通道均支持RTSP、RTMP等多种直播视频流协议。 32、支持通过MQTT消息的方式控制录播主机直播、录制、上传录制文件等功能。支持录播主机参数配置的导入导出，支持用户远程统一维护，满足快速升级和调试需求。  33、支持系统内进行重启，可设置定时重启。 34、支持系统时间自动与网络时间同步，无需手动设置。 35、系统支持自动检索并一键绑定EPTZ（4K）高清摄像机，实现4路图像画面接入。 36、系统支持1路PC画面接入，并支持直接预览4路摄像机画面和1路PC画面，支持双击预览窗口进行画面导播切换。 37、导播画面实时显示麦克风输入音量大小，并以音频进度条的形式呈现，用户可通过查看音频进度条了解录音状态。 38、系统支持自定义导播画面延迟时间，以及PC画面监测报警阈值，从而提升画面切换效果。 39、系统支持切换PGM画面的布局模式，提供包括双分屏、三分屏、画中画、画外画、1/2/3/4/6分屏等不少于9种的布局模式。 40、系统支持≥12种转场特效，包括擦除、覆盖、淡进淡出等主流切换特效。支持添加标题、台标、字幕、片头片尾等功能。支持自定义设置台标和字幕在画面中的位置，支持直接操控主机实时添加字幕，可设置字幕颜色、字幕背景、字幕大小等。 41、支持管理员对导播参数进行设置，支持设置画面分辨率，包括“超清”、“高清”、“标清”、“低清”、“流畅”。 | 12 | 套 |
| 3 | 音视频互动环境 | 教师摄像机 | 1、摄像头采用1/2.8英寸、846万像素CMOS图像传感器，最大支持4K@30FPS图像输出。 2、支持8X数字变焦，镜头焦距：f=7.2mm, 水平视场角＞＝42°，支持自动对焦功能。 3、具有高清电子云台功能，配置4K Sensor和4K镜头，通过算法实现自然、稳定、平滑的跟踪效果。 4、智能教师跟踪，内置优秀的图像识别和跟踪算法，当教师在讲台移动时，图像可自动跟踪教师，并输出教师特写画面。 5、图像处理，支持2D和3D图像降噪算法，大幅降低图像噪声，图像信噪比在55dB以上。 6、视频输出接口，网络输出接口，支持POE一线通功能，电源、视频、音频、控制功能一条线实现。 7、音视频编码：视频支持H.265/H.264/MJPEG编码；视频码率：32Kbps～16384Kbps，音频支持AAC/G711A编码；音频码率：96Kbps、128Kbps。 8、通信协议：支持TCP/IP, HTTP, RTSP, RTMP, Onvif, DHCP等多种通信协议。 9、设备接口：1路USB2.0,A口；1路RJ45，支持POE；1路Line-in，3.5mm。 10、其他参数：工作温度：-10°C ~ 40°C,电源DC 12V输入，功耗≤6W。 | 12 | 台 |
| 4 | 学生摄像机 | 1、摄像头采用1/2.8英寸、846万像素CMOS图像传感器，最大支持4K@30FPS图像输出。 2、支持8X数字变焦，镜头焦距：f=2.8mm, 水平视场角＞= 95°。 3、具有高清电子云台功能，配置4K Sensor和4K镜头，通过算法实现自然、稳定、平滑的跟踪效果。 4、智能教师跟踪，内置优秀的图像识别和跟踪算法，当学生起立时，图像可自动跟踪学生，并输出学生特写画面。 5、图像处理，支持2D和3D图像降噪算法，大幅降低图像噪声，图像信噪比在55dB以上。 6、视频输出接口，网络输出接口。支持POE一线通功能，电源、视频、音频、控制功能一条线实现。 7、音视频编码：视频支持H.265/H.264/MJPEG编码；视频码率：32Kbps～16384Kbps，音频支持AAC/G711A编码；音频码率：96Kbps、128Kbps。 8、通信协议：支持TCP/IP, HTTP, RTSP, RTMP, Onvif, DHCP等多种通信协议。 9、设备接口：1路USB2.0,A口；1路RJ45，支持POE；1路Line-in，3.5mm接口。 10、其他参数：工作温度：-10°C ~ 40°C,电源DC 12V输入，功耗≤6W。 | 12 | 台 |
| 5 | 全向型吊麦 | 1、传感器类型：驻极体电容极头； 2、拾音距离半径6米； 3、灵敏度 -42db± 3dB（0db=1V/Pa@1kHz） 4、信噪比：71db 5、输出连接方式：高质量屏蔽平行网线，供电和音频传输一条线完成； | 24 | 只 |
| 6 | 头戴式无线麦克风 | 1、续航时间：4-6小时 2、发射功率：16DB±1DB 3、频率范围：639MHz-897MHz 4、传输方式：FM调制 5、传输距离：20-30M（空旷无障碍） 6、咪头灵敏度：-48db | 12 | 只 |
| 7 | 有源音箱 | 1、箱体采用米白色木质箱体。 2、采用双扬声器单元，分别具有高音单元和低音单元。 3、音箱功率：40W~80W。 4、主音箱具有二路线性输入，一路优先级线性输入。 5、内置双通道数字功放，支持自动检测音频信号并启动和关闭功放功能。 6、频率响应： 80Hz-18KHz(±3dB)，输出阻抗：8Ω。 7、音量调节按钮，1路主音量调节，1路高低音调节。 | 12 | 对 |
| 8 | 常态化录播管理系统 | 课堂录制集中控制系统 | 1、系统绑定教室后，支持免登录使用，教师无需登录可直接便捷进入课堂。 2、系统支持控制录播主机，完成课堂的常态化录制。录制开启前自动倒计时，为教师预留充足时间准备录制。录制过程中显示已录制时间，支持暂停和结束录制。结束录制后视频自动保存。 3、系统支持教师预览录制视频画面，教师可通过系统直接预览录制效果，调整录制内容。 4、系统支持自动监测显示录制视频的声音输入，教师可查看音频进度条监控录音状态。 | 12 | 套 |
| 9 | 智能AI画面导播系统 | 1、系统支持同时采集多路视频画面，包括教师全景、教师特写、学生全景、学生特写、PC画面多角度录制课堂视频，完整记录课堂情况。 2、系统提供智能AI画面导播能力，教师可根据需要切换导播模式。自动导播模式下，系统支持通过多帧图像检测识别技术，自动识别包括教师讲授、教师移动、学生起立、播放PPT等课堂教学行为，根据教学动作自动切换录制画面，无需人工参与。 3、系统支持当教师在讲台区域站立授课时，自动切换为教师特写画面，当教师在讲台区域走动时，自动切换至教师全景画面。当学生起立回答问题时，自动换为学生特写画面。当教师进行播放PPT等操作电子大屏的操作时，自动切换为PC画面。 4、教师可根据需要自主选择参与智能导播的视频画面范围，可选择/取消教师全景、教师特写、学生全景、学生特写、PC画面是否参与导播录制。 5、支持教师切换至手动导播模式，教师可自定义切换选择想要录制的画面。 |
| 10 | 实况画面直播系统 | 1、系统支持一键创建课堂直播，无需通过平台操作。 2、系统支持生成直播二维码，教师可直接使用手机扫码分享直播地址给其他用户，用户可点开直播链接观看直播内容。 3、开启直播后，系统自动记录直播时长，教师可查看当前课堂直播时长。 4、系统支持自动监测当前直播在线人数，教师可查看当前课堂直播画面的观看人数情况。 5、带宽满足额定要求情况下，支持不少于100点并发观看高清直播。 |
| 11 | 课堂音频处理系统 | 1、系统提供音频管理能力，教师可检测麦克风、扬声器设备运行状态，确保音视频传输过程中系统的正常运行。 2、支持教师控制麦克风开关，调节设备音量。 3、系统支持自动监测麦克风收音情况，并实时显示音频输入等级。 4、系统支持回声消除功能。 |
| 12 | 教师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 1、支持设置教师摄像机分辨率、帧率、码率。 2、支持设置教师摄像机亮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色度、快门速度。 3、教师摄像机图像支持左右镜像、上下翻转。 4、支持对教师摄像机网络进行管理，包括设置IP地址/网关/DNS等，支持组播协议搜索IP地址，并修改摄像机IP。 5、支持教师摄像机RTMP推流，推流地址可设置。 6、支持教师摄像机RTSP推流，推流地址可设置。 7、教师摄像机支持ONVIF协议。 8、支持教师摄像机1个矩形导播跟踪区划定。 9、支持教师摄像机4个导播屏蔽区划定。 10、支持教师摄像机跟随模式、混合模式、双镜模式等多种导播模式。 11、支持教师摄像机跟踪灵敏度设置，可适配不同场景的灵敏度要求。 12、支持教师摄像机开启/关闭跟踪功能。 13、支持教师上讲台、下讲台、静止检测、移动检测、讲台多目标检测等智能识别功能，并支持向录播主机发送导播码。 |
| 13 | 学生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 1、支持设置学生摄像机分辨率、帧率、码率。 2、支持设置学生摄像机亮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色度、快门速度。 3、学生摄像机图像支持左右镜像、上下翻转。 4、支持对学生摄像机网络进行管理，包括设置IP地址/网关/DNS等，支持组播协议搜索IP地址，并修改摄像机IP。 5、支持学生摄像机RTMP推流，推流地址可设置。 6、支持学生摄像机RTSP推流，推流地址可设置。 7、学生摄像机支持ONVIF协议。 8、支持学生摄像机1个梯形导播跟踪区划定。 9、支持学生摄像机跟踪灵敏度设置，可适配不同场景的灵敏度要求。 10、支持学生摄像机开启/关闭跟踪功能。 11、支持单学生起立、学生坐下、多位学生起立等动作检测，并支持向录播主机发送导播码。 |
| 14 | AI教研活动评估系统 | 校级课例研修活动管理 | 1、课堂实录对接 课例研修平台对接直录播管理后台，展示校园课堂直录播视频，并在平台进行分类存储。系统支持对单节课堂对接多路视频画面，包含电影模式画面、屏幕共享画面、教师全景画面、教师特写画面、学生全景画面、学生特写画面等； 2、课堂课例查找 平台支持课堂实录资源的存储展示。平台支持将学校课堂实录按学年学期、校区、年级、班级、学科进行分类存储，并按照观看次数、上传时间、收藏次数进行排序，便于教师的查找与课程的展示； 3、按课表查询课例 平台支持按课表查询课例，教师可以按周次查看课表，点击对应的课表即可查看该节次的课堂实录； 4、研修课例观看 平台支持查看课例详情，包含讲授人、上课时间、上课班级、上课所在教室等信息，并同步推送改教师的其他课堂实录； 5、AI课堂行为分析 基于AI分析能力，系统智能分析课堂中学生行为分布、学生情绪分布，专注度曲线及S-T教学模式分析； | 12 | 套 |
| 15 | 校级同课异构活动管理 | 1、异构课堂筛选查找 为便于教研活动中异构课堂的查找和筛选，平台支持按课程名称、校区、班级、学科等条件搜索实录课程，同时也支持按照观看次数、上传时间、收藏次数对课程排序，一次同课异构活动最多支持四门课程进行对比分析； 2、异构课堂教学模式对比分析 支持对比异构课堂的课堂模式分析，展示课堂S-T分析图表。S-T教学分析法能够客观地描述分析教学过程，并以图形的方法直观地表现出教师的教学风格，分析异构课堂所属的不同课堂类型，课堂类型包含对话型、混合型、讲授型、练习型。课堂模式分析可以辅助教师对比异构课堂的教学风格，在教研场景下更好的研究学生、研究课堂、研究教师教法的差异； 3、异构课堂学生行为对比分析 支持对比分析异构课堂的学生行为分布情况差异，学生行为包含阅读、书写、起立、举手、趴桌子、听讲和玩手机； 4、异构课堂学生情绪对比分析 支持对比分析异构课堂的课堂情绪占比情况，学生课堂情绪包含中性、开心、惊讶、害怕、生气、伤心、厌恶； 5、异构课堂专注度趋势对比分析 支持对比分析异构课堂的学生课堂专注度趋势，查看相同主题，不同形式的课堂中学生专注度随课堂时间的变化趋势； |
| 16 | 校级师徒带教活动管理 | 1、师徒结对管理 支持学校管理员进行老教师和青年教师的师徒结对关系设置，查看学校现有的师徒结对关系，进行编辑、删除、和批量管理等操作。支持选定师傅和徒弟新增结对关系。 2、老教师课堂点评 师徒结对后，老教师可以在线观看徒弟的课堂实录视频，对徒弟课堂的课堂设计、教学方法等进行评价。提交评价后，徒弟可以在师徒带教平台中查看相应的评价内容； 3、青年教师课堂观摩 师徒结对后，徒弟可以在线观看师傅的课堂直录播视频，系统基于AI能力自动推送师傅课堂的学生行为分布、学生情绪分布、学生课堂专注度变化趋势、S-T分析等，帮助徒弟了解师傅课堂的课堂结构与浮动反馈情况； 4、课堂高光时刻 系统自动捕捉师傅课堂中学生专注度最高的高光时刻，并记录相应的课堂时间，帮助徒弟在观摩师傅的课堂中关注学生课堂专注度，进行更有针对性的学习； |
| 17 | 校级观摩评课活动管理 | 1、观摩评课筛选查找  为便于教师在常态化观摩评课中按需查找和筛选课程，教室可以按课程名称、主讲教师姓名搜索课程，支持按校区、班级、学科等条件筛选实录课程，也支持按照课程观看次数、上传时间、收藏次数将课程排序； 2、课堂打点评论 针对平台上的课堂实录，教师可以通过弹幕的方式进行课堂点评，实现共同学习、提升教学水平的目标。听课教师可以在观看过程中查看其他教师的打点评论内容，提升观摩评课的及时性和参与感； 3、评课内容汇聚 支持主讲教师将自己课堂所获得的评课内容进行一键导出。其他教师的评课内容可以辅助教师了解自己课堂的优缺点，从而进行更有针对性的教学设计优化； 4、课堂综合分析 基于AI分析能力，系统智能分析课堂中学生行为分布、学生情绪分布，专注度曲线及S-T教学模式分析，辅助教师进行课堂观摩； |
| 全过程一体化教与学 | | | | | |
| 1 | 备课中心 | 电子备课本 | 1、教学资源设计（备资源） 1.1教学资源获取：要求支持教师通过多种途径获取教学资源，包括云资源、区本资源、校本资源及本地资源，教师在备课过程中可以下载添加、删除相关教学素材，自由使用； 1.2同步教学资源：系统可根据学段、学科、教材、版本自动推送相关教学资源，体系化资源类型支持课件、教案、导学案、教学图库、影音资源、微课视频、教学素材等多种资源格式。教师在备课过程中可以将资源一键加入备课本，并对备课本中的教学资源进行下载、重命名、删除等管理操作； ▲1.3云盘资源：存在教育云盘时，教育云盘中的资源与电子备课本打通，支持教师直接调用云盘资源进行预览和备课，并将个人云盘中的非结构化资源一键加入备课本； 1.4本地资源上传：教师可以在备课时上传本地教学资源到备课本，并进行备课本中资源的预览和管理； 2、教学活动设计（备活动） 2.1趣味分类教学活动设计：系统提供趣味分类课堂活动模板，教师通过简单的母类别和子类别内容填写，即可完成趣味分类教学活动的设计； 2.2知识配对教学活动设计：系统提供知识配对教学活动模板，教师通过简单的配对两端内容填写，即可完成知识配对教学活动的设计； ▲2.3判断对错教学活动设计：要求系统提供判断对错教学活动模板，教师通过简单的题目内容及答案设置，即可完成判断对错教学活动的设计； 2.4教学活动设计预览：创建的教学活动支持效果预览，完成编辑后即可一键加入备课本； 3、课堂习题设计（备习题） 3.1手动编辑：支持教师通过手动创建的方式设计互动习题。互动习题设计支持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主观题、英文语音测评和中文语音评测六种题型； 3.2 题库选题：支持教师从同步题库中选题加入互动习题。基于系统提供的与教材章节相匹配的精品题库，教师可以将题库中的题目一键加入互动习题； 4、教学工具设计（备白板） 4.1系统提供通用白板工具和具备学科属性的学科工具，针对数学学科提供函数、智能图形、空间几何、直尺、量角器、圆规等工具。针对语文学科提供汉字、拼音、古诗文、汉字默写等工具，汉字学科工具支持手写识别、笔画顺序展示、及标准带读。针对英语学科提供四线三格、单词默写、翻译卡片等工具。教师可以在备课环节提前进行板书设计，将板书草稿一键插入电子备课本； 5、电子备课本 5.1电子备课本创建：支持创建与教材章节相关联的电子备课本，支持教师将所需教学资源、互动习题、课堂活动、板书设计一键插入电子备课本中， 5.2电子备课本管理：支持教师进行备课本的新增、批量编辑、删除、重命名、移动章节位置等管理操作，建立教师个人备课空间； 5.3电子备课本分享：支持教师将备课成果一键分享给其他教师或分享到微信，教师可以在PC端或移动端进行备课本的接收； | 3 | 套 |
| 2 | 教师智能教案 | 1、智能教案管理 1.1要求支持教师创建结构化教案，教案结构包含教学目标、重点难点、教学方法、教学环节、教学小结、作业设计模块；教师可以在已生成教案的基础上，根据教学需要进行二次编辑调整； 1.2 要求提供针对教案的编辑，删除、保存、下载、搜索教案管理功能； 1.3教师长期使用后，系统可以累积教案，形成个人备课空间。基于历史教案教师可以看到以往课程的案例和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反应，帮助教师进行教学反思； 2、类word教案编写 2.1要求系统提供类word的文档在线编辑工具，不改变传统方式下教师使用word编写教案的习惯。教案各模块内容支持教师手动编辑、插入图片、调整文本格式，包括字号调整，字体加粗、下划线、对齐操作。教师可以根据实际课堂中的教学顺序，对教案中的教学方法、教学环节、教学小结等模块进行顺序的调整及模块删除操作； 2.2支持新增教案段落，并编辑段落标题，对于段落进行排序上移、下移，支持对教案教学环节的排序进行定义； 3、教学目标智能识别 3.1 针对教师填写的教学目标，系统基于安德森认知能力体系，通过语义理解、语义分析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实现能力层级的智能化识别。识别后，针对教师手动编写的每个教学目标，自动识别出“记忆、理解、运用、分析、评价、创造”的能力标签； 3.2教学目标能力标签自动在教案上留痕，教师可以及时查看教学目标所考察的能力标签，从而设计符合教学目标的课堂活动及教学设计，进行更有针对性的教学； 4、班级学情推送 4.1智慧教案为教师智能推送班级学情，班级学情分析包含授课班级课堂练习报告、授课班级作业报告、授课班级考试报告，教师可以在编写教案时依据班级学情针对性地设计预习任务和教学活动，从而进行精准施教； 4.2智能教案基于班级学情智能分析出需关注学生名单，提供学优生、学困生、临界生的学生名单，教师可以基于需重点关注学生名单进行分层教学设计； 5、互动 5.1要求支持教师在编写教案时对其他教师发送消息，教师可以设置消息发布对象，发送后的消息可以在教案上留存。教师可以在消息频道实时查看其他教师发送的消息，实现教学上的及时互动； 5.2教案编写过程中，教师可以使用@功能对授课班级全体学生或学生分层小组布置学习任务。布置任务时支持上传视频、图片、Word、PPT、Excel、PDF等不同格式的题目和答案，并对是否需要学生作答进行设置，教师可以通过定时发送设置任务的发送时间和截止时间。教师发布学习任务后学生可以在学生端查看并完成相应的任务； 5.3支持教师在编写教案的过程中对班级学生发布通知，支持编辑通知内容，并插入表情、图片、文档、视频、音频等文件，并设置定时发送。学生可以在学生端查看相应的通知； 6.1教师可以将编写完成的教案分享给其他经验丰富的教师查看，邀请其他教师给予指导建议，从而提帮助教师提高教案设计水平； 7、导入word 7.1要求支持教师将本地Word教案进行导入，系统智能识别并将教案进行结构划分，进行教案的电子化留存； 8、教案智能建议 8.1教师编写教案后，系统可以基于教案的结构完整性、内容专业性、设计合理性等三个维度给出智能建议； |
| 3 | 移动备课(APP) | 1、电子备课本管理 1.1为教师建立移动备课空间，支持教师使用移动端对电子备课本进行筛选、批量管理、重命名、删除管理操作。 1.2教师可以通过移动端将备课本一键分享给其他教师，也支持教师通过移动端接收其他教师分享的备课本。支持按默认章节路径接收电子备课本，也支持自定义章节路径接收电子备课本。 2、备课本内容浏览 2.1要求支持备课本内的资源预览，教师可以在移动端随时浏览电子备课本中的教学资源、互动习题、课堂活动、和白板设计。 |
| 4 | 授课中心 | 智能白板授课 | 1、电子白板可以保留教师的原书写笔迹，实现解题过程的完整展现。电子白板支持最小化，最小化时保留基础工具栏浮窗，仍可使用画笔橡皮等工具； 2、元素选择工具：支持点选、框选白板中的元素，并激活元素的控制面板； 3、电子画笔工具：画笔功能是教师粉笔板书的电子化替代工具，支持不同粗细、颜色的选择，满足各种书写需求。分为电子铅笔和电子粉笔两种笔触。铅笔书写流畅，自带笔锋效果。粉笔笔触自带粉尘效果，还原真实粉笔板书体验； 4、橡皮擦除工具：支持不同尺寸的橡皮选择，支持清屏功能，且采用滑动滑条清除的方式，避免教师误操作删除重要板书内容。当教师手部与电子白板接触面积达到一定范围，自动识别为橡皮工具，极大的提高课堂板书的效率。 5、撤回与恢复：支持撤销与恢复操作功能，避免教师进行板书时的误操作； 6、聚光灯框选工具：支持教师框选区域，将学生的视线和注意力集中在当前授课内容上，其他区域变暗，并支持唤起答题板、抢答、抽选、聚焦、遮盖、放大等操作，提高学生的课堂注意力及参与度。 7、矩形与自由绘制截图工具：系统提供截图工具，且支持常规的矩形截图和自由绘制区域的截图，截图时支持隐藏白板； 8、课堂计时器工具：提供计时器工具，帮助教师在课堂互动时记录时间，计时器支持正向计时和倒计时两种方式，适用不同的教学场景； ▲9、无限白板工具：支持无限板中板，教师板书写满当前白板页面后可以下滑页面继续书写，并支持设置黑、白两种背景色。板中板支持任意缩放板书内容，适应教师授课时的临时讲解需求；  10、板书内容导出：板书内容支持以PNG图片格式一键保存到本地，形成课堂资产； 11、免登录体验白板：教师无需登录账号密码即可体验基础的白板工具，使用画笔、橡皮及多种学科工具进行板书； 12、个性化白板背景设置：支持教师个性化切换白板背景，选择适合授课风格的板书背景； 13、客户端检测更新：显示当前版本并检测更新，有更新版本时可以在应用内更新； 14、全局最小化浮窗：支持将大屏客户端收起，但留有浮动按钮（选择、画笔、橡皮、撤回、聚光灯、录制、返回白板），可对大屏操作； |
| 5 | 多学科专属工具 | 1、通用学科工具 ▲1.1智能图形：系统支持将教师手动绘制的笔触智能识别为直线、折线、圆形、三角形、多边形等几何图形，实现图形的快速绘制； 1.2平面形状：支持直线、虚线、单箭头、双箭头、圆形、方形、平行四边形、梯形、五角星、心形、云朵等常用图形的快速绘制； 1.3思维导图：教师可以在大屏插入思维导图工具。提供树状图主题模版，支持对思维导图进行层级拆分。 1.4表格：支持在大屏插入表格工具，教师可以自定义表格横纵格数，并在表格中输入内容。 2、数学学科工具 ▲2.1几何图形：支持六面体、圆柱体、圆锥体等空间几何体的快速绘制。并提供3D几何图形展开、旋转、收起、克隆等操作，支持调节3D几何体的空间大小，并给几何体的各个面填充颜色，让几何讲解更加具象化； 2.2尺规：需提供直尺、三角板、量角器、圆规等电子工具，让教师在绘制几何图形时更加方便； ▲2.3智能函数：教师可以通过手写和键入的方式插入函数解析式，系统自动识别手写函数解析式并呈现相应的函数图像。插入多个函数图像后，坐标轴上自动计算并展示函数交点。系统内置K12常用的六种函数，分别为一次函数、二次函数、幂函数、指数函数、对数函数、三角函数，教师可以一键插入函数，满足初高中数学需求； 3、语文学科工具 ▲3.1汉字：电子白板提供汉字学科工具。支持将在田字格中手写的汉字智能识别为印刷体，并展示汉字的笔画顺序、发音、笔画数、部首，让汉字学习更加生动。同时提供临摹模式，学生可以在白板上进行汉字拓写； 3.2拼音：支持输入拼音，系统自动展示拼音表中声母和韵母的笔画，并支持播放拼音的声调。 ▲3.3古诗文：提供诗词朗读资源及诗词译文资源。教师可以按年级和按诗人两种方式查找诗文。 3.4汉字默写：应用于汉字听写场景。提供小学及初中的教材汉字资源及相应的朗读功能。 4、英语学科工具 4.1四线三格：系统提供英文四线三格学科工具，支持教师输入英文单词，并转写为英文印刷体形式呈现； 4.2翻译：支持通过输入英文或中文的方式查询英文单词，并将英文单词卡插入大屏，单词卡包含单词发音、释义、词组、例句、同义词等信息。 4.3单词默写：应用于单词听写场景。提供小学、初中、高中的教材单词资源及相应的朗读功能。 5、化学学科工具 ▲5.1化学方程式：系统内置初高中考察的化学方程式，支持教师手写化学方程式或键盘输入化学方程式。系统会自动推送关联的化学方程式并呈现印刷体。教师可以把化学方程式一键插入大屏。 ▲5.2元素周期表：提供不少于118个元素周期表的学科资源，并要求支持将元素原子示意图插入大屏。 6、历史学科工具 ▲6.1知识卡片（历史）：将与历史重大事件有关的史料照片及文本进行汇集，同时提供注释、分析等。包含中国历史与世界历史，支持按时间线展示知识卡片。 |
| 6 | 大数据精准教学 | 1、作业讲评 1.1作业概览：要求教师可以一键调取班级学生作业学情并进行讲评，无需额外登录网址或输入账号信息。教师可以查看班级作业学情概览，包含作业提交情况及学生名单、作业平均分、满分、最高分、最低分和作业平均用时。系统自动统计学生作业成绩分布情况，并分别展示作业优秀、良好、合格、待合格的学生名单； 1.2作答详情：支持教师查看作业中每道题的学生作答统计及学生作答详情，支持查看每个选项的学生名单，精准定位班级学情，进行更有针对性的讲评； ▲1.3典例讲评：要求支持教师一键查看典型优秀作答和典型错误作答，提高作业讲评的效率； 2、测试讲评 2.1测试总览：在讲评环节，支持针对阶段性测试进行讲评。教师可以查看班级学生在本次测试中的平均分、最高分、优秀率、合格率、年级排名及缺考学生名单等概览信息，并查看班级学生在年级中的表现情况及与年级平均分之间的对比； 2.2测试详情：要求支持教师查看测试中每道题的班级均分、班级得分率、及与年级均分和年级得分率的对比。查看学生作答分布及学生作答详情，定位班级共性薄弱点，进行更有针对性的测试讲评； 3、课堂练习讲评 3.1在讲评环节，要求支持针对班级过往课堂练习进行讲评。教师可以查看过往互动练习的课堂参与情况、客观题作答选项分布、及主观题答题详情，基于学生的过往课堂表现进行更有针对性的教学； |
| 7 | 课堂评价反馈管理 | 1、抽选活动管理：要求支持老师发起抽选活动，设定抽选人数后发起抽选，在班级名单中随机抽选，授课大屏展示抽选到的学生名单，教师可以针对抽选学生的课堂表现给予评价，评价积分自动累计； 2、课堂评价 2.1学生评价：要求教师可以在课堂全过程中对学生表现进行表扬，系统自动累计学生获表扬情况，对学生形成正向激励； 2.2课堂学生分组：要求支持教师开展课堂分组教学。系统提供快速分组模式，在快速分组模式下，教师只需要设定小组数量，系统基于小组数量将全班学生随机分组，教师可以手动调整每个小组内的学生名单； 2.3小组评价：要求教师可以在教学过程中对小组进行评价，系统可以根据各小组的课堂表现核算累计积分，帮助打造良好的课堂竞争环境，提升学生课堂积极性； 2.4班级排行榜：要求教师可以根据课内外表现对学生进行多维度评价，系统自动记录并累积课堂积分，便于数据化呈现并随时查看班级整体表现和学生个人表现。支持在大屏上打开班级排行榜，展示表扬榜、作业得分率、作业提交率、互动习题得分率榜单，展示每个榜单前十名的学生名单； |
| 8 | 白板微课录制 | 1、微课影音同步录制 1.1要求系统基于电子白板提供微课录制功能。教师可以基于电子白板一键录制微课，系统自动进行屏幕录制与声音录制，支持微课录制过程中暂停录制和继续录制； 1.2录制微课时支持教师调用白板工具，支持使用画笔、橡皮、聚光灯、板中板、形状、智能图形、截图、计时教学工具，保障微课的录制； 2、微课上传云端 2.1要求系统支持将录制完成的微课一键上传至云端微课空间，进行体系化的存储和自由分享，沉淀课堂资产。也支持录制结束后清除录制的视频或在上传过程中取消上传； |
| 9 | 移动授课（APP） | 1、拍照及图片投屏显示 1.1拍照及图片投屏讲解：要求支持对学生的作业、试卷、图片等开展拍照讲评，支持现场直接拍照和从图库直接调取进行讲解，支持图片旋转、图片裁剪等图片编辑，支持4张图片在同一界面同时展现，支持老师对展现内容手写批注的功能，为教师提供针对性的、分重点的对比讲解工具； 1.2移动聚光灯：在图片投屏展示过程中，支持使用聚光灯聚焦重点讲解区域，提高学生专注力； 1.3移动激光笔：投屏过程中，教师可以通过远程滑动激光笔定位讲解位置，使学生跟随教师的讲解思路； 1.4手机移动展台直播互动：支持教师通过移动终端实时直播学科实验、答题过程、小组讨论等视频并投屏显示，授课大屏实时同步展示直播画面； ▲2、远程演示课件播放及管理 2.1课件翻页：要求支持教师远程遥控PPT，控制PPT进入播放状态，支持远程进行课件翻页； 2.2课件重点远程标记：要求支持教师使用激光笔标记重点区域； 3、屏幕同步管理 3.1电脑桌面同步到手机：电脑桌面同步到手机模式支持在手机上查看与大屏完全一致的界面，并可以进行标注； 3.2手机屏幕同步到电脑：手机屏幕同步到电脑支持将手机投屏，在大屏上展示手机屏幕内容； 4、文件上传 4.1图片上传：支持选取手机上的照片在大屏展示，针对展示中的图片支持使用移动端画笔进行批注； 4.2 视频上传：支持选取手机上的视频在大屏展示，针对上传成功的视频支持放映。 5、触控板 5.1 要求支持教师远程操作大屏，触控板可以作为无线鼠标使用； |
| 10 | 教研中心 | 校园资源中心 | 1、同步资源 1.1系统支持以教材为载体按照章节目录提供配套同步教学资源，提供与教材相匹配的到书到课的体系化教学资源，资源涵盖小学、初中、高中全学段，提供学段学科下与主流教材版本配套的体系化教学资源，资源类型支持课件、教案、导学案、教学图库、影音资源、微课视频、题库、卷库等分类； 2、AI创新教育资源 ▲2.1为AI创新教育提供体系化课程资源包。要求包含知识科普、编程基础、智能语音、智能图像等维度的AI创新教育课程。提供与课程相匹配的精品课件资源及教学素材； 3、特殊教育资源 ▲3.1为不同类型的特殊学生提供专属教育资源。特殊教育资源包含对视力残疾、听力残疾、智力残疾、肢体残疾、言语残疾、精神残疾等不同类型特殊儿童的针对性资源。特殊教育资源类型涵盖课件、教案、导学案、教学图库、影音资源、微课视频、教学素材等； 4、基础教育核心素养课程资源 ▲4.1提供基础教育系列课程，涵盖从核心素养、学科能力、课堂教学、心理健康发展在内的全系列基础教育视频课程； 5、校本资源库 5.1提供校本本同资源库，学校可以对本校各类教学资源进行存储，包括学校自建资源及教师个人分享到校库的优质教学资源，资源格式类型多样，课件、教案、教学图库、影音资源、微课视频、题库、卷库等； 5.2支持区域开通校本专题资源库，沉淀校本专题资源；专题资源支持自定义资源筛选内容和资源目录，设置资源的可见范围等； 6、教师个人资源库 6.1个人资源库自动汇聚教师在备课、授课、测试、练习等场景使用或收录的资源。系统支持按教学资源、题卷资源对资源进行自动归类，方便教师查找检索。 7、资源检索 7.1系统支持教师按教材版本和目录查找资源。针对题目支持关键字搜索，按题型、难度、区域、使用场景和时间进行筛选，并按资源更新时间进行排序显示。通过搜索和筛选排序机制，方便教师精准查找想要的资源。 8、资源看板 8.1系统自动统计并展示云资源总量、题目总量、试卷资源总量及本月更新情况。支持展示热门资源排行榜和最新资源排行榜，并提供真题专区，包含小升初真题、中考真题、和高考真题； | 3 | 套 |
| 11 | 微课共享管理 | 1、个人微课空间 1.1个人微课管理：个人微课空间包含通过课堂录制的教学微课、课后录制的辅导微课及本地上传的微课资源。支持教师对微课进行本地上传、重命名、删除、下载、批量编辑等管理操作； 1.2微课分享：要求支持教师将个人微课空间中的微课分享到校本微课空间或以链接的方式分享到外部； 1.3微课标签管理：支持教师编辑微课的基本信息及标签，包含微课名称、学段、学科、版本教材、章节目录、知识点等信息； 2、校本微课空间 2.1校本微课筛选检索：校本微课空间包含校本微课资源和老师分享到校库的微课资源，支持按章节或知识点目录查看校本微课，及通过关键词搜索微课视频； 2.2校本微课分享：要求教师可以一键将校本微课以链接的形式分享到外部，收到链接的教师或学生可以通过链接直接观看微课视频； 2.3校本微课点赞：要求支持对校本微课中的优秀微课视频进行点赞及取消点赞操作，系统支持显示视频获赞数； 2.4校本微课排序：要求系统支持展示每个微课的浏览量、分享量和点赞数。要求支持按微课观看次数、微课上传时间和微课点赞数对校本微课进行排序查看。 2.5同作者微课推送：当观看微课时，系统自动推送该微课作者的其他微课列表。 3、微课视频播放 3.1视频播放控制：要求在微课视频播放过程中，要求支持音量调节、暂停播放、退出播放、播放倍数调整、微课播放进度拖拽、全屏播放等操作； ▲3.2视频保护机制：要求系统支持微课视频自动添加水印，提高翻录的成本和难度，实现视频保护、不被盗版者轻易翻录的效果； |
| 13 | 课堂行为分析 | 1、教师教学行为分析 1.1教师课前教学行为分析：自动记录教师的教学行为轨迹，支持教师查看个人的备课行为分析、授课行为分析及作业辅导行为分析。帮助老师了解自身教学情况，方便教师进行教学反思，对教学过程进行分析优化。支持展示教师在课前的备课行为，包含备课次数、备课活跃情况、备课内容分布、备课时间分布、校本资源贡献度等； 1.2教师课中教学行为分析：要求支持展示教师在课中的授课行为，包含授课次数、授课活跃情况、课堂互动行为分析和微课录制行为分析； 1.3教师课后教学行为分析 支持展示教师在课后的辅导行为，要求包含作业布置次数、布置批改作业活跃情况、作业类型分布等教学行为，方便教师对教学过程进行分析优化； 2、学习行为分析 2.1班级学生排行榜：要求支持教师查看班级及学生个人的课堂表现及作业表现，促进教师课下对学生的全面分析、追踪，促进教师教学行为的改善和教学干预。支持查看班级排行榜，包含选定时间内的表扬排行榜、作业得分率排行榜、作业提交率排行榜、和互动习题得分率排行榜，每个排行榜展示排名前10的学生名单和对应的统计数据； 2.2班级课堂表现：要求支持教师查看班级整体的课堂表现情况，包含选定时间段内班级互动习题效率分析、互动习题正确率分析及班级整体获表扬统计情况等； 2.3学生个人课堂表现：要求支持教师查看学生个人的课堂表现情况，包含学生个人在选定时间段内的课堂获表扬次数统计、获表扬的学科分布情况、以及各学科互动习题正确率； 2.4班级作业表现：要求支持教师查看班级整体的作业表现情况，包含选定时间范围内各学科作业用时分析、各学科作业平均完成时长、各学科作业平均提交率及学生写作业时段分布等学生学习行为分析； 2.5学生个人作业表现：支持教师查看学生个人的作业表现情况，包含学生个人在选定时间段范围内的各学科作业提交率、作业成绩趋势、各学科作业用时分析及作业提交时间分布情况； 3、教学行为监管统计 3.1教师教学数据排行榜 教学行为监管统计分析为管理者提供教师和学生的教与学行为统计分析与监管服务。包含教学总览及权限范围下教师的个体分析。其中教学总览包含教师教学数据排行榜、备课行为统计、授课行为统计和作业监管统计。教师教学数据排行榜为管理者自动统计一定时间段内，选定的年级和学科下教师的授课次数排行、互动使用次数排行、表扬次数排行、提问次数排行、布置作业次数排行及批改作业次数排行。系统为管理者自动展示每个榜单前十名的教师名单及对应的统计数据。 ▲3.2教师备课行为监管统计 系统为管理者展示选定时间段、年级、学科下的教师的备课参与人数、累计备课本数量以及累计备课时长。并详细展示备课教师的姓名，教师个体的累积备课时长、备课本数量、上传资源数量以及最近一次备课时间，帮助管理者及时发现学校教师在备课中的问题，及时做出干预。 ▲3.3教师授课行为监管统计：要求系统为管理者展示选定时间段、年级、学科下的教师的授课次数、互动次数统计、课堂表扬次数统计、课堂提问次数统计和授课时长统计。并提供管理者视角下的课堂互动次数区间分布、课堂表扬次数区间分布、课堂提问次数分布及授课时长区间分布。同时支持管理者查看所管理的年级学科下的教师授课明细，包含每堂课的活动次数、互动习题次数、表扬次数、工具使用次数、板书时长、及录制微课时长。帮助管理者快速了解教师的授课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帮助教师进行教学设计上的优化提升。 3.4教师作业行为监管统计：系统为管理者展示选定时间段、年级、学科下的教师的作业批改次数、作业平均提交率、作业平均批改率和作业平均得分率。并支持查看作业明细及对应的作业报告。 |
| 14 | 移动微课中心（APP） | 1、移动微课管理 1.1系统支持教师在移动端进行微课管理。将本地微课上传到个人微课空间，支持在移动端观看微课，对微课进行搜索、筛选、重命名、删除管理操作； 1.2移动端微课上传：支持教师使用移动端录制微课，在录制完成后，支持将微课一键上传至云端微课空间； ▲2、移动微课录制 2.1要求支持教师使用移动端进行微课录制，移动端提供简易微课录制工具，包含画笔、橡皮、插入图片、光标工具； 2.2要求支持教师在微课录制背景中插入题目图片，围绕题目进行辅导微课的录制； 2.3要求支持在微课录制过程时使用画笔橡皮工具进行微课讲解。支持使用光标进行重点标注，帮助学生在观看微课的过程中进行更有侧重点的学习； |
| 15 | 移动资源中心（APP） | 1、移动资源中心 1.1移动资源库：要求移动资源中心提供与与教材相匹配的到书到课的体系化教学资源，资源涵盖小学、初中、高中全学段，资源类型包括课件、教案、导学案、教学图库、影音资源、微课视频、题库、卷库等； 1.2资源筛选查找：要求教师可以使用移动端在资源中心进行资源查找，支持教师通过关键字搜索相关教学资源，也支持教师基于资源来源和资源类型进行资源筛选； 1.3移动资源浏览：要求支持教师使用移动端进行资源的在线浏览，支持浏览的资源类型包含课件、教案、教学图库、影音资源、微课视频等，并支持查看资源的更新时间及资源浏览次数； |

备注：

1、清单注明有“接受进口”或“允许进口”的产品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但不排斥国内产品投标；未注明“接受进口”或“允许进口”的产品均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海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即所谓进口产品是指制造过程均在国外，如果产品在国内组装，其中的零部件（包括核心部件）是进口产品，则应当视为非进口产品。

2、如注明有单价控制金额的产品，投标人对该产品的报价不得超过控制金额，否则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三、商务和服务条款部分**

**带★号条款为不可偏离条款，投标人必须完全响应满足，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投标人是否满足本部分带★号条款要求，以《商务（服务）条款偏离表》响应为准。**

|  |  |
| --- | --- |
| ★**报价要求** | 投标总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投标费、设备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技术培训费、设备安装费、安装辅材费、调试费、检测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 |
| ★**交货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交货期或完工期** | 甲方通知后30天内。 |
| ★**付款方式** | 全部货物按要求供货完毕经招标人检查数量、质量等无问题，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100%。 |
| ★**验收方式** | 由喀什市教育局组织验收。 |
| ★**售后服务要求** | 设备质保期 1年。 |

**（为方便采购人退保证金，建议供应商上传开户许可证，未上传开户许可证的不作废标处理）**

**四、技术规格及具体参数部分**

详见二、货物需求明细

**第四章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及格式**

投标文件组成：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2.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3.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等；
4. 会计事务所出具的2020-2023年度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书扫描件或影印件；（新办企业（营业执照所标注的成立日期距本项目开标日期一年内为新办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5. 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扫描件和社保缴纳记录明细扫描件（含员工社保明细。注：1.无需提供委托人代理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社保明细。2.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3.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
6. 投标保证金收据扫描件或银行转款证明扫描件或支票扫描件、汇票扫描件、本票扫描件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扫描件；
7.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8. 非进口产品投标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4. 评标优惠政策声明函(如有)；
5. 分项报价清单；
6. 商务（服务）条款偏离表；
7. 技术规格偏离表；
8. 相关项目经验资料(如有)；
9. 售后服务相关资料(如有)；
10. 产品检测报告(如有)；
11.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如有)；
12. 设计、施工方案的合理性评价(如有)；
13. 其他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如有)。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价（元） | 交货/完工  日期 |
| 1 |  | 大写：  小写： |  |

注：此表作为唱标的依据。

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全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喀什市教育局

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单位（投标人）名称：

年月日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说明：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3.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书扫描件或银行资信证明扫描件**

说明：

1、提供本单位2020-2023年度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扫描件或影印件。（新办企业（营业执照所标注的成立日期距本项目开标日期一年内为新办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2、如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5.完税证明扫描件和社保缴纳记录明细扫描件**

1、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扫描件和社保缴纳记录明细扫描件（含员工社保明细。注：1.无需提供委托人代理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社保明细。2.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3.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

1.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6.投标保证金收据扫描件或银行转款证明扫描件或支票扫描件、汇票扫描件、本票扫描件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扫描件；**

说明：建议注明投标或响应保证金项目名称，未注明项目名称的不作废标处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的项目，若供应商告知采购人再次进行投标或响应的，未退还的投标或响应保证金则自动转为新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附件：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项目用）

编号：

（采购人）：

鉴于 （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 的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 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1.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自行填写，无参考格式及要求。

**8.非进口产品投标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自行填写，无参考格式及要求。

**9.投标函**

致：喀什市教育局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 KSS(GK)2024-053的 喀什市教育质量提升项目-硬件升级改造相关设备项目的招标文件，本投标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2.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答疑、补充、修改等公告。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_\_\_\_个日历日。
4.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单位（投标人）名称：

办公地址：

办公电话：

办公传真：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

**10.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投标单位）：

日期：年月日

联系电话：手机：**（如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代表，则需填写此项）**

**★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期内身份证的正反面扫描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往来通行证），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的，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备注：

如发现上述人员非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视同提供虚假资料，按投标无效处理，并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为我公司的投标代表，代表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参与项目投标、澄清投标文件、签署合同和处理与该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在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及处理与该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书有效期内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代表：性别：

联系电话：手机：

身份证号码：职务：

投标人（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日期：年月日

**★必须提供投标人代表有效期内身份证的正反面扫描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往来通行证），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的，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备注：

1、若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不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但需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12.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声明函(如有)**

**填写指引：**

1、该部分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优惠政策要求的投标人无需提供相应的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属实的，属于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 号）

(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请依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

4、声明函的有效性最终由评审委员会判定；如评审委员会判定声明函无效，相关供应商不享受价格扣除（但不作投标无效处理）。**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相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单位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单位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本投标人已知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投标单位）：

日期：

**说明：**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③监狱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制造。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投标人（投标单位）：

日期：

**④含有优惠主体的联合体声明函**

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13.分项报价清单**

投标单位（投标人）名称：

**（一）项目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及型号 | 品牌 | 原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 | | | |  | | | |

**（二）核心产品品牌**

**我单位所投核心产品的品牌为： 。**

备注：如招标文件未列明核心产品的，无需填写该项。

**（三）可选配件报价清单（非项目需求要求的必备配件，此部分不包括在总报价内）**

**（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填写要求：**

**1.《分项报价清单》所有价格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填写；**

**2.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相关内容，但原有的格式内容不得删减；**

**填写说明：**

**1、“原产地”是指该产品的实际生产加工地，而非品牌总公司所在地。**

**2、“规格及型号、品牌”属于“按招标定制”产品，可依招标要求响应填报；属于有明确品牌型号的产品报出具体品牌型号。**

**3、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方案中的配置清单或明细列表按此表格式要求进行填报（对规格型号、品牌的要求执行填写说明第2条规定）。如不填报、漏报或错报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投标人做出不利的判断。（如有涉及采购需求有要求但无法明确具体量化标准的配套工程施工、安装、装修等，可依要求只报出相应报价即可）**

**4、《（三）可选配件报价清单》格式参照《（一）项目报价表》表格，但需提供相应的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数量、单价等详细信息。**

**14.商务（服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单位（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说明** |
| 1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三、商务和服务条款部分》中所有带★号条款要求。** | 我公司完全响应满足招标文件中此项要求。 | 无偏离 |

**填写说明：**

1. 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满足本表【招标文件要求】栏中内容的，建议投标人在对应的【投标文件响应】栏中填写“我公司完全响应满足招标文件中此项要求”即可，除招标文件另有注明外，不强制要求逐条列出响应；
2. 如投标人响应情况优于或低于招标要求的，应在【投标文件响应】栏中作详细说明，如完全满足或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则无需说明，参照上一条填写内容即可，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具体情况给予是否偏离的认定，并以此认定标准为最终评判标准；
3. **带★号条款为不可偏离条款，如未响应或出现负偏离的，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15.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单位（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参数要求** | **投标参数响应** | **说明** |
| 1 |  |  |  |  |
|  |  |  |  |  |
|  |  |  |  |  |

此表可延长。

**填写说明：**

1.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四、技术规格及具体参数部分》，按其所投产品实际情况填写相应的投标参数，如出现与招标要求不一致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具体情况给予是否偏离的认定，并以此认定标准为最终评判标准；
2. 投标人投标响应时若存在虚假响应情况，均视为提供虚假材料，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3. 除招标文件另有注明外，投标文件其它位置如出现与本表中投标参数不一致的信息，均以本表信息为准。

**16.相关项目经验资料(如有)**

自行填写，无参考格式及要求。

**17.售后服务相关资料(如有)**

自行填写，无参考格式及要求。

**18.产品检测报告(如有)**

自行填写，无参考格式及要求。

**19.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如有)**

自行填写，无参考格式及要求。

**20.设计、施工方案的合理性评价(如有)**

自行填写，无参考格式及要求。

**21.其他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如有)**

自行填写，无参考格式及要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具体以项目需求及采购结果为准）**

**正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方所需（），经确定中标单位为（）（乙方）。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为了确保产品质量，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协商一致之原则签订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最终就供货达成如下条款：

**一、乙方所供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格（见附件）**

1、招标过程中的甲方招标文件、变更说明、中标通知书、答疑记录、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视为本合同的一部分。

2、甲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总价不变的情况下，对“标的清单”中的规定的设备数量和服务予以合理的增加或减少。

3、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

乙方所供产品的规格、质量和数量按照甲方标书文件所列标准执行，未列产品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或省级以上标准执行。如甲方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4、产品交货数量在运输途中意外损坏或减量一律由乙方承担。

5、乙方须准备合同清单以外的部分配件，以备不时之需。

**二、供货中标金额及所含费用**

乙方所供设备中标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小写：（ ）元**，此金额中包含以下内容：

1、所供设备价款；

2、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

3、协助安装、调试、施工费、验收费；

4、“三包”及承诺售后服务费；

5、各类税金。

**三、付款方式**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

（具体按本项目需求与投标人承诺内容拟定）

**四、交货日期**

（具体按本项目需求与投标人承诺内容拟定）

**五、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 到货地点**

（具体按本项目需求与投标人承诺内容拟定）

**六、 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必须保证是原装正品。

2、乙方所供设备的型号、数量、规格及技术要求必须与合同中所规定的技术要求条款相一致。

3、甲方对所有设备均进行验收，若发现产品不属正品、质量有问题，甲方拒绝付款。

4、在质保期内若发现设备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弥补缺陷，价格仍按合同价。

5、乙方提供的产品若出现厂家停产并已升级，乙方应按升级产品的配置提供产品，价格仍按合同价。

6、乙方保证所供货物应按厂家承诺的保修服务条款，免费提供因设备质量问题而必须更换的零部件或整机，价格仍按合同价。

7、验收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价格仍按合同价。

**七、售后服务**

（具体按本项目需求与投标人承诺内容拟定）

**八、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接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交的技术资料，乙方有权将交货日期顺延。

**九、乙方的违约责任**

  1、除本合同第十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一旦误期赔偿达到履约保证金全部金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十、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中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无法达成共识，提请甲方当地仲裁机构仲裁，本合同涂改无效。本合同**一式六份（二正四副）**。对于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或以附件的形式对本合同中的有关问题做出补充、说明、解释。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喀什市教育局**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或授权签约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册通用条款（公开招标）**

1. **总则**

1. 通用条款说明

1.1本条款为招标文件通用条款版本，如有需要，采购人可以对通用条款的内容进行补充。

1.2招标文件分为第一册“专用条款”和第二册“通用条款”。

1.3“专用条款”是对本次采购项目的具体要求，包含招标公告、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及其他关键信息、用户需求书、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合同条款及格式等内容。

1.4“通用条款”是适用于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的基础性条款，具有普遍性和通用性。

1.5“专用条款”和“通用条款”表述不一致或有冲突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2．招标说明

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其他法律法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

3．定义

招标文件中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3.1“采购人”：指利用财政性资金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3.2“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是指市政府设立的，组织实施政府采购项目，并对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文件所述的“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指**喀什市招投标中心**；

3.3“投标人”，即供应商，指参加投标竞争并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依法成立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4“评审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其他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3.5“日期”指公历日；

3.6“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3.7“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及政府采购云CA加密的投标文件,适用于网上投标；

3.8“网上投标”指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3.9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4. 政府采购供应商责任

4.1欢迎诚信、有实力和有社会责任心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事业。

4.2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要求，经核实后，供应商的投标无效。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的条件

5.1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到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注册并办理CA。《供应商电子标培训视频教程》详见https://edu.zcygov.cn/live/hall/detail?id=afe2a098c89c426097379094cf6fec6f&type=vod

5.2投标人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中 “投标人资格要求”（即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内容。

5.3联合体投标

5.3.1　以下有关联合体投标的条款仅适用于允许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5.3.2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时，应符合以下原则：

（1）投标联合体各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在投标截止前，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注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应当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潜在供应商的数量自主决定，如果决定接受联合体投标则应当在招标公告中明示；

（5）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6）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给采购人；

（7）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联合体、总包单位的投标将被拒绝；

（9）本通用条款中“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专用条款另有规定或说明的除外。

6．政策导向

6.1政府采购扶持贫困地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支持节能减排、环境保护。

6.2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政策要求。

7. 本项目若涉及采购货物，则合格的货物及相应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

7.1 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

7.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制造生产标准及行业标准。招标公告有其他要求的，亦应符合其要求。

7.3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制造生产标准及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招标公告有其他要求的，亦应符合其要求。

7.4投标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7.5 投标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相关行业标准（如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或国家质量监督部门的产品《检验报告》等）。设备到货验收时，还必须提供设备的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若中标后，除非另有约定，投标人必须按合同规定完成设备的安装，并达到验收标准。

7.6 工期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对其所投项目应提交交货进度、交货计划等，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实施工作。

7.7 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相关及类似的义务。

8．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9．踏勘现场

9.1如有需要，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将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时间、地点踏勘现场。

9.2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以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踏勘。若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于统一时间地点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应当按时前往。

9.3采购人应当通过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向投标人提供有关现场的书面资料和数据。

9.4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在踏勘现场时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资料或口头承诺，未经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

9.5未参与踏勘现场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10．标前会议

10.1如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认为有必要组织标前会议，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或采购人另行书面通知（包括新疆政府采购网网站发布方式，如更正公告等）的时间和地点，参与标前会议。

10.2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在标前会议时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资料或口头承诺，未经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

10.3未参与标前会议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1. **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的编制与组成

11.1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或修改等相关公告或通知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册 专用条款**

**关键信息**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及其他关键信息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二册 通用条款**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招标文件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五章 开标

第六章 评审要求

第七章 评审程序及评审方法

第八章 定标及公示

第九章 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第十章 合同的授予与备案

第十一章 质疑处理

11.2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答疑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3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交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2．招标文件的澄清

12.1招标文件澄清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人在查阅招标文件后或现场踏勘中可能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疑问或询问。

12.2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询问或质疑实行实名制。投标人询问或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工作秩序。

12.3不论是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都将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包括新疆政府采购网网站发布方式）答复或发送给所有投标人。答复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其有效性按照本通用条款第13.3、13.4款规定执行。

13．招标文件的修改

13.1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任何时候，确需要变更招标文件内容的，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3.2招标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包括新疆政府采购网网站发布方式，如更正公告等）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13.3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复内容、招标文件修改补充内容均以书面形式（包括新疆政府采购网网站公开发布方式，如更正公告等）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招标文件澄清答复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内容为准。

13.4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保证招标文件澄清答复内容和招标文件修改补充内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新疆政府采购网网站发布方式，如更正公告等）发送给所有投标人。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1.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14.1 投标人与政府集中采购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但翻译错误的除外。

14.2 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投标文件的组成

具体内容在招标文件专用条款中进行规定。

16．投标文件格式

16.1投标文件包括本通用条款第15条中规定的内容。如招标文件提供了投标文件格式，则**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应格式**（表格均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17．投标货币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计。

18．证明投标文件投标技术方案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要求

18.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技术方案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投标技术方案及其证明文件均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18.2 投标人提供证明投标技术方案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或数码照片、制造商公布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和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等，提供的文件应符合以下要求：

18.2.1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8.2.2投标产品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8.2.3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投标技术方案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投标技术方案中产品的具体参数，不得不合理照搬照抄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18.2.4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应为制造商公布或出具的中文产品说明书或彩页；提供外文说明书或彩页的，必须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对应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书或彩页仅供参考；产品说明书或彩页的尺寸和清晰度要求能够使用班班通阅读、识别和判断；

18.2.5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应为证件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班班通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18.3相关资料不符合18.2款要求的，评审委员会有权认定为投标技术方案不合格响应，其相关分数予以扣减或作投标无效处理。

18.4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18.2时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来评判。

18.5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19．投标文件其他证明文件的要求

19.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对项目招标文件《评标信息》评分项中涉及的相关业绩、社保情况等内容以及《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中涉及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照片。有关扫描件（或照片）的尺寸和清晰度要求能够使用班班通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是部分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审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需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予以投标无效处理，涉及《评标信息》打分项的则该项评分予以0分处理。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投标资料是否异常、是否有效问题进行核查和判定，如认为供应商投标资料有异常或无效的，若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条款的，则应作投标无效处理；若涉及评分的，则作不得分处理。

19.2本项目涉及提供的有关资质（资格）证书，若原有资质（资格）证书处于年审期间，须提供证书颁发部门提供的回执，并且回执须证明该证书依然有效（若在法规范围不需提供的，供应商应做书面说明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该证书无效），则该投标人提供年审证明的可按原资质（资格）投标；若投标人正在申报上一级别资质（资格），在未获批准之前，仍按原级别资质（资格）投标。

20．投标有效期

20.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在此期限内，所有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20.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在原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包括新疆政府采购网网站公开发布方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此项要求，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20.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于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项目内容，并通过竣工验收及保修期结束。

21．关于投标保证金

说明：建议注明投标或响应保证金项目名称，未注明项目名称的不作废标处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的项目，若供应商告知采购人再次进行投标或响应的，未退还的投标或响应保证金则自动转为新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22．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22.1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基本技术设计）的要求。除非项目明确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否则投标人有关替代方案的条款将初审不通过，作投标无效处理。

22.2 如果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则准备提交替代方案的投标人除应提交一份满足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基本技术设计）要求的投标文件外，还应提交需评审其替代方案所需的全部资料，包括项目方案书、技术规范、替代方案报价书、所建议的项目方案及有关的其它详细资料。

23．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23.1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网上投标，网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办理CA锁。已办理CA锁的，需添加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使用的功能。CA锁办理或升级地址：喀什市科技广场喀什行政服务中心二楼，联系人：张文丽，咨询电话：15001465669。或潜在投标人自行登录新疆数字认证中心网站https://www.xjca.com.cn/办理。供应商因未注册入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库”、或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2政府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纸质、电子、传真等所有形式的投标文件。由于对网上政府采购系统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班班通、网络等原因导致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供应商自行承担。建议于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与上传，如上传确有困难，请及时咨询政采云：4008817190。

23.3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23.4** 各类资格（资质）文件提供扫描件，专用条款另有要求的除外。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新疆自治区及兵团政府采购项目电子标供应商培训视频：https://edu.zcygov.cn/live/hall/detail?id=afe2a098c89c426097379094cf6fec6f&type=vod

2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网上进行撤销投标的操作。

25.2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5.3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25.4政府集中采购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专用条款另有规定的除外。

1. **开标**

28．开标

1、本项目实行不见面招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3、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时需将文件加密后再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4、投标人需按公告规定的时间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对电子加密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解密时长30分钟）。

5、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后才能退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因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报价文件开标记录在线确认、评标委员会在线提问等都需要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操作响应，如投标人提前退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后果自负。

1. **评审要求**

29．评审委员会组成

29.1评审委员采购人将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部分条件下为7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9.2评审定标应当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9.3评审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过程和结果。

29.4评审过程中不允许违背评标程序或采用招标文件未载明的评标方法或评标因素进行评标。

29.5 开标后，直到签订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信息公开的内容除外）。

30．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的资料

30.1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包括图纸、服务清单、答疑文件等；

30.2其他评标必须的资料。

30.3评审委员会应当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熟悉以下内容：

（1）招标的目的；

（2）招标项目需求的范围和性质；

（3）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的资格、财政预算限额、商务条款；

（4）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因素；

（5）招标文件所列示的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

31．独立评审

31.1评审委员会成员的评标活动应当独立进行，并应遵循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确定中标供应商、编写评审报告的工作程序。

1. **评审程序及评审方法**

32．投标文件初审

32.1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符合性审查的要求。

32.2 投标文件初审内容请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部分。投标人若有一条审查不通过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2.3 投标文件初审中关于供应商家数的计算:

32.3.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2.3.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3.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2.4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情形，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32.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个人分阶段参与编制；

32.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2.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2.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2.4.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2.4.6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32.4.7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32.4.8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32.4.9在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

32.4.10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32.5对不属于《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的其他情形，除专用条款另有规定和32.4条款所列情形外，不得作为投标无效的理由。

33．澄清有关问题

33.1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不含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情况），评审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33.2评审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经确认后，项目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3.3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书面形式是指文书、信件（含电子邮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根据本通用条款第34条，凡属于评审委员会在评审中发现的算术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34．错误的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专用条款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4.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通用条款33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5．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审委员会将按照政府采购其他法律法规，仅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书面作出说明，否则视为无异议。

36. 实地考察或资料查验

36.1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对本项目投标人进行实地考察或资料查验。投标人应随时做好接受实地考察或资料查验的准备。

37．评审方法

**37.1.1最低价法**

最低价法，是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数量或者比例推荐候选中标供应商。

**37.1.2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评审总得分排名前列的投标人，作为推荐的候选中标供应商。

**37.2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册“专用条款”的相关内容。**

**37.3重新评审的情形**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37.3.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37.3.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7.3.3评审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37.3.4经评审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进行书面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审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审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4重新组建评审委员会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审结果无效的，重新组建评审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4.1评审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

37.4.2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37.4.3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37.4.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审委员会。

1. **定标及公示**

38．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38.1.1评审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并根据评审方法比较评价结果从优到劣进行排序，确定候选中标供应商。

38.1.2采用最低价法的，评审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替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替补中标候选人）。

38.1.3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替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替补中标候选人）。出现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情况时，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具体操作办法及流程由评审委员会确定。

39．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评审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存档。

40．中标公告

40.1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评审结束后经采购人确认（确定）评审结果，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网站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供应商如对评审结果有异议，可在发布公示日期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若在公示期内未提出质疑，则视为认同该评审结果。

40.2质疑、投诉供应商应保证质疑、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和可靠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1．中标通知书

41.1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41.2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41.3因质疑投诉或其它原因导致项目结果变更或采购终止的，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有权吊销中标通知书。

1. **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42．公开招标失败的处理

42.1本项目公开招标过程中若由于投标截止后实际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等原因造成公开招标失败，可由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重新组织采购。

42.2对公开招标失败的项目，评审委员会在出具该项目招标失败结论的同时，可以提出重新采购组织形式的建议，以及进一步完善招标文件的资格、技术、商务要求的修改建议。

42.3重新组织采购有以下两种组织形式：

（1）由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重新组织公开招标；

（2）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非公开招标方式申请，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公开招标失败采购项目可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

42.4公开招标失败的采购项目重新组织公开招标，由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重新按公开招标流程组织采购活动。

42.5公开招标失败的采购项目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的，按规定要求组织政府采购工作。

1. **合同的授予与备案**

43．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经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审确定的中标供应商。

44．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投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45．合同的签订

45.1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等）内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45.2中标人如不按本通用条款第45.1款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情节严重的，由同级财政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予以通报；

45.3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46．履约担保

46.1在签订项目合同的同时，中标人应按“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46.2，允许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提交履约担保；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不是合同签订的前提条件，不要求中标人提供除法律、法规明确规定外的其他担保。

47. 合同备案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十日内，由采购人或委托中标人将采购合同副本于政府采购云平台实施备案。

48. 合同变更

合同变更事宜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执行。

49. 项目验收

49.1采购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及时组织验收。

50. 宣传

凡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宣传或广告，若当中提及政府采购，必须事先将具体对外宣传方案报同级财政部门和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并征得其同意。对外市场宣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形式：

a.名片、宣传册、广告标语等；

b.案例介绍、推广等；

c.工作人员向其他消费群体宣传。

1. **质疑处理**

51.质疑提出与答复

51.1提出质疑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在采购活动中受到损害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51.2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51.3质疑条件

51.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共同提出；

51.3.2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为自知道或应当知道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招标文件的质疑，为招标文件公布之日；对采购过程的质疑，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结果以及评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质疑，为中标结果公示之日；

51.3.3应提交书面质疑函，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供应商的名称（或者姓名）、地址、邮编、邮箱、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对象、质疑事项和质疑请求；

（4）因质疑事项而受损害的权益；

（5）事实依据；

（6）必要的法律依据；

（7）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1.4提交材料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根据自身性质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其他证明文件（如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复印件。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1.5收文地点受理路径

**地址：喀什市教育局（喀什市教育局），质疑咨询电话：伏亮亮，18409825821。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如确需邮寄质疑书的，需于邮寄发起的前一日电联喀什市教育局，未提前电联喀什市教育局约定质疑函到达日期及质疑函接收人的，视同为不明快递信笺，不予接收。**

51.6收文办理程序

51.6.1供应商提交的质疑符合受理条件的，采购人自收到质疑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应当向供应商出具质疑函收文回执并可以要求其递交质疑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署质疑文书送达地址确认书。

51.6.2供应商提交的质疑材料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视情况处理：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材料不全或者未按要求签字或者盖章的，采购人应当一次性告知供应商需补正的内容和补正期限。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质疑主体不满足要求的；

（2）供应商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

（3）供应商未在法定质疑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质疑材料不全或者未按要求签字或者盖章的情况下，要求补正后，逾期未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5）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情形的。

质疑事项不予受理的，采购人应当向供应商出具不符合质疑条件告知书。

51.7质疑答复时限

自收文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51.8投诉

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53. 质疑后续处理

53.1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53.2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1）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2）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如果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依法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果合格供应商不符合法定数量，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END ----